

东莞市城镇供水协会文件

莞水协发〔2021〕6号

关于举办 2021 新《安全生产法》 专题培训讲座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新《安全生产法》已于 2021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，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、市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确保新《安全生产法》得到有效实施，提高各供水企业广大干部职工的安全法律意识，强化供水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水平，保障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安全稳定，东莞市城镇供水协会决定举办 2021 年新《安全生产法》专题培训讲座（线上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

2021年12月22日上午9:30（课时2.5小时）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各供水企业负责安全管理的领导及相关安全管理人员。

三、培训形式

为响应疫情防控要求，减少人员聚集，本次培训以网络视频形式开展。（请扫描二维码进入培训直播现场观看）。

四、培训内容

（一）2021版《安全生产法》修订背景与历程。

（二）2021版《安全生产法》解读。

- 1.安全生产基本原则；
- 2.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保障；
- 3.员工权利义务；
- 4.安全生产监督管理；
- 5.应急救援与事故调查；
- 6.法律责任[结合《刑法》修正（十一）解读]。

（三）2021版《安全生产法》修订亮点总结。

（四）如何落实新法主体责任要求。

五、培训讲师

彭俊，广东省安全协会生产培训专家，持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，国家高级维修电工/高级构建建筑消防员，特种设备安全管理A证。

六、其他事宜

(一) 本次培训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(二) 请各会员单位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 (星期一) 12:00 前, 在微信报名小程序填妥报名信息。培训前 2 小时, 协会将培训直播二维码发至市水协水司群, 并通知参加培训人员依时收看学习。

特此通知。



(联系人: 吴凤娟, 联系电话: 0769-22690666)

